## 社會的價值觀與同性戀

兩年夏天美國發生了一個很有名的案件。事情的經過是這樣的:一對 住在一個不允許同志結婚的州的女同性戀夫婦,把政府告到了美國的最高法 院。最高法院判決政府沒有權力禁止同志結婚。近年來,世界上越來越多國 家開始對同志婚姻加以討論,究竟傳統結婚制度是否是值得堅持?

美國的社會價值觀的確越來越開放,尤其是在同性戀問題上,美國走上了要求平等權利的道路。一個男人跟另一個男人結婚越來越不是一件稀奇的事情了。但是,雖然我對同志結婚理直氣壯,美國的同志還是面臨著社會的歧視,尤其是來自南方的人。美國南方的衛道人士堅決反對同志結婚,對同性戀有根深蒂固的成見。他們之所以這麼覺得是因為上帝不允許同志結婚。由此可見,目前美國社會的思想還存在著偏見。這反映了美國對同性戀的態度跟中國的有差異。中國對同性戀的態度不是來自宗教的思想,而是來自傳統的觀念。在中國,同性戀愛還是不可思議的事情。在中國,大多數的同志從外表上都看不出來,而且出櫃的同志會被人們看不起。因此為了面子,有的同志會選擇不出櫃,有的會離開中國,有的甚至於會娶女人。這樣,同志不但受法律的限制而且還受到社會的鄙視。令人高興的,在這個議題上,台灣可說是亞洲中最開放的國家。

但是無論如何,這些態度帶來很多問題。我對於這個題目有相當的研究。所以可以對這些問題加以解釋。第一個是「同妻」的問題,第二個就是性病的問題。首先,因為在中國很多男同志在自己的幸福和他們父母的期望之間會選擇聽從父母的安排。他們對不能讓父母享受子孫滿堂的天倫之樂感到心虛,因此,為了父母的面子,他們會跟女人結婚。(這些妻子就是所謂的「同妻」。)但這對女人不公平,由於男同志不是為了愛情而結婚,所

以夫妻之間不是真的有愛情。並且,這個態度會導致性病的傳播。因為中國的性教育很薄弱,許多同志不太了解使用安全套的重要性。除非社會改變他們對這個問題的看法,否則,同志不可避免地面臨性病與艾滋病的威脅。

我對社會對同性戀的看法表示憤慨。在我看來,一個人跟誰結婚是他 自己的選擇,人們沒有權利干涉。很多人有這麼一個想法,覺得同性戀是後 天的,其實那種想法是不準確的,根據最近的基因研究,同性戀是先天的。 那樣的話,我們怎麼可以怪同志呢?我覺得這個傳統不值得堅持是因為這個 傳統不但對同志無益而且對女性也不公平。我希望有一天同志覺得出櫃並不 是見不得人的事,相反,他們會以此為榮。

總之,假如這種自由選擇的權利單單只有異性戀中的一方享有,這會造成很多社會問題。就像每一對男人和女人,狗與主人,或是母親與兒童,我多麼希望同志們有一天也能和他們所愛的人在一起,沒有拘束,沒有問題,在彼此的懷抱中勇敢地許諾彼此美麗的未來。